

类别：B

宝鸡市财政局

签发人：崔省强

宝市财办函〔2023〕2号

对市十三届政协二次会议第 385 号提案 的答复函

市交通局：

闫秉云委员提出的《关于支持两亭至酒房公路建设的提案》（第 385 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麟游县拟建项目两亭至酒房公路，该项目为县道，路线全长 14.114KM。二级公路技术标准，项目总投资 4.6 亿元。按照省市《交通运输领域省市与县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》的相关政策要求，县、乡、村公路建设主要以县（区）为主。由于该项目投资较大，市县两级财力有限，项目资金筹措难度大，市县财政部门与交通部门要上下联动，加强与省级相关部门沟通，积极争取中省相关助资金的支持。同时，建议麟游县结合自身财政实际，优化支出结构，多方筹措资金，并争取社会资本投资建设，并按照政府债务管理相关规定，做到资金落实后方可开工建设，避免形成政府隐

形债务。



(联系人：李继锋，电话：3262102)

(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员会，市政府督查室)